

关于康熙岭养殖尾水生态治理试点工程项目 意向公开公告情况说明

钦州市钦南区财政局：

根据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桂财采〔2020〕37号），我镇办理康熙岭养殖尾水生态治理试点工程项目招标工作，并于2022年06月17日在政采云平台进行意向公开，尚未达到30天时间。为了更快地推进养殖尾水生态治理试点工程项目，达到环保治理效果，项目需于7月30日前开工，由于项目时间紧迫，在意向公开尚未达到30天便需要办理招标手续。

钦州市钦南区康熙岭镇人民政府

2022年06月17日

